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9)

內幕消息 — 有關未經核實名單的進一步更新信息

本公告由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八日刊發有關美國商務部决定將該等子公司列入未經核實名單和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刊發有關其子公司之一無錫藥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從未經核實名單中移除的公告(「公告」)。除非文義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其子公司之一上海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在中國商務部協調下成功完成美國商務部現場最終用戶訪問後,已被美國商務部從未經核實名單中移除。因此,本集團兩個該等子公司都已成功從未經核實名單中移除。本集團致力於以最嚴格的合規標準及適用的法律法規運營。本集團將繼續賦能生物製藥和生物技術合作夥伴惠及全球病患,並對集團的强勁增長充滿信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智勝博士及周偉昌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趙寧博士、吳亦兵先生及曹彥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及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

* 僅供識別